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約僱人員 吳姿宜
電話：7112175#56
電子信箱：wu988006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永靖鄉永靖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10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12009082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更正版競賽規程(電子檔1個) (376470000A_1120090828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更正「本縣111學年度教育盃街舞錦標賽」競賽規程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12年2月20日府教體字第1120062881號函。
- 二、旨揭賽事比賽場地原定於彰化藝術高中舉行，更改為彰安國中風雨球場舉辦；以及報名方式由電子郵件改為紙本郵件寄送，詳如附件。
- 三、檢附更正版競賽規程1份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縣立高中、國立彰化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彰化高級中學、國立彰化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員林高級中學、國立員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員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國立員林崇實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北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鹿港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私立精誠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私立文興高級中學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附屬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彰化縣私立達德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正德學校財團法人彰化縣正德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、彰化縣體育會街舞運動委員會(含附件)



學務處 收文:112/03/13



1120000977 有附件